台 尼 堪 考

定宜庄　刘小萌

"台尼堪"一词，见于《八旗满洲氏族通谱》和《清朝通志·氏族略》等篇，亦散见于清初各种史料和东北地方志中。"尼堪"（nikan）为满语，意即汉人。所谓"台尼堪"（tai nikan），特指清代旗下戍守边台的汉人。台尼堪是八旗的组成部分之一，由于人数有限，历来未引起研究者的重视，人们对他们存在着似是而非，甚至错误的概念，因而我们写下这篇粗略的短文，以求教于诸位前辈及学友。

（一）两种不同的台尼堪

台尼堪的确切概念，清末文人就已含混不明。其中影响较大的解释见《鸡林闻见录》："及康熙时云南既平，凡附属吴三桂之滇人，悉配戍于尚阳堡，在今开原县边门外，满语称其地为台尼堪。"①竟以"台尼堪"为地名之称谓。后人更有将此解释引伸为"指开原上阳堡一带之汉人"②者，不但将台尼堪的概念局限在一个极狭小的范围，且完全泯没了他们的旗人身分，显然是不足取的。

"台尼堪"一词所指，其实是两种人。

第一种，满洲旗下的台尼堪。他们是入关前即已入旗，为满洲人戍守边台的汉人。乾隆五年（1740）编纂《八旗满洲氏族通谱》时，清廷决定："蒙古、高丽、尼堪、台尼堪、抚顺尼堪等人员，从前入满洲内年代久远者，注明伊等情由，附于满洲姓氏之后。"③这里包括的就有台尼堪，而且特别提到这几种人都是"入满洲内年代久远者"。

第二种，汉军籍下台尼堪。这些人入旗时间比前者晚得多。圣祖玄烨平定三藩，锐意经营东北，用兵沙俄，始将三藩余部遣往东北戍守边台驿站。《盛京通志》卷一三载高宗弘历巡幸盛京御制诗。内有《台尼堪》一首，其首联云："外兰昔日征王师，三逆遗群亦戍兹"，"前句乃征引清太祖起兵首征尼堪外兰故事，后句即指三藩余部遣戍东北一事。句末小注："康熙年间平三藩，以其遗类戍此守台，因名曰台尼堪"④。道出了这些台尼堪的由来。在清代汉文的官方史书以及方志中常可见到的"台丁"多是指的这一种人。

两种台尼堪虽然名称相同，且都有着戍守边台的经历，但由于旗籍、入旗时间以及具体历史背景等等的区别，其身分地位是截然不同的。满洲旗下台尼堪的身分，起初固然也是卑贱的，但入关后开始变化，逐渐享受到与满洲正身旗人相同的待遇，这方面的内容我们后面要作专门的讨论，此不赘述；而汉军旗下台尼堪，则主要分布于康熙朝以后的东北地区，亦即各柳条边边门，直至嫩江以北"充当栓边挖壕差役"⑤。他们虽归属旗籍，但身分地位是与发遣的罪犯差不多的。均无饷银，仅依靠份地收入以自给；而且"不得参与考试，亦不得为文武官吏"；这种卑贱身分世代相袭，"其子弟，例不准与其他旗人通婚"⑥。时人形容他们"非满非汉，至今子孙不得入仕途，贫苦之状难以言喻"⑦，"二百数十年来污辱困穷，直是无告之民族"⑧。对这些台尼堪的种种限制，直至清朝灭亡才告废除。总而言之，两种台尼堪名同实异，不能混为一谈。

（二）满洲旗下的台尼堪

满洲旗下台尼堪(下简称台尼堪)，从清军入关时起直至康熙朝中叶，已被陆续拾入满洲八旗。在与满族人民长期共处中，逐渐融合为其中的一部分，同时身分地位也发生了根本转化。台尼堪的这一推演变迁，为揭示清代八旗的结构，特别是满洲八旗内民族关系、阶级关系的遭递过程，提供了很有价值的依据。因此，我们把他们作为本篇考查的重点。

1，辽东的边台

台尼堪既原指八旗的守台汉人，因而我们有必要将明代辽东边台的设置和台丁的职守，先作一扼要说明。

明朝沿边皆设台。辽东的台傍依边墙而设，“曲折千里不绝”⑨，主要位于山海关，宁远，开原一线，“原设各城沿边墩台自广宁起至开原平顶山至，延袤八百余里”⑩，以后续有扩展。明代辽东设台，主要为了防御女真各部（后来的满洲）和兀良哈蒙古的侵袭骚扰。综合有关记载，台的种类大致有墩台、路台等。墩台的任务是警戒，传递情报，“每墩军五人主瞭望，每路传烽官一人，有警举烽，左右分传，数百里皆见”⑪。同时面向纵深腹地择相宜处又设路台。路台体圆，以大砖为之，高三、五丈，周围四十丈，“专纳行旅居民之遇敌者”⑫，战时或可容纳数百人。另外还设有大量敌台，由此形成纵横交织的防御网络。

清太祖努尔哈赤建立大金国（俗称后金），仿照明制，“国中尽置烽台”，以与明军对峙。后金（清）台的职能有二，其一是警戒，一旦明军入境，边台昼则敲击云版、悬挂旗纛，夜举烽燧以为信号，可以在几个时辰内将警报准确、迅速地递送到汗廷所在的赫图阿拉⑬。其二是防备自己一方的逃人。入关前，旗下奴仆的大量逃亡始终是困扰满族奴隶主的严峻的社会问题，据《太宗实录》载，仅崇德元年（1636）四月庚辰一次查报，驻防海州、盖州等八处的旗兵，就捕获了逃人近一千三百人⑭。因此，后金墩台便兼有缉捕逃人的特殊任务。天聪五年(1631）。皇太极在传达给边台诸臣的谕旨中就明确规定：“我国人步行逃窜，至二三十人者，可沿途传报；逃止四五人者，许管墩台官率兵追之；其踪迹不许容隐”⑮。《满文老档》中存有不少文书，其中就边台的设置、台丁的职守、奖惩办法、以及报警的方式等等，均有严格具体的规定，充分显示出满族统治者对于这项工作的重视。在明与后金的长期对峙中，台的作用既如此重要，便须派出相当数量的人专门从事此职，称为“坐台”。后金坐台的台丁有满洲，也有汉人。其中满洲台丁是从各牛录中按比例抽取的：“满洲三丁抽一为兵……每牛录出守台人八名，淘铁人三名，铁匠六名，银匠五名，牧马人四名，固山下听事人役二名”⑯。从中可见，在所有差使中，坐台是满洲旗人最沉重的一项负担。为了弥补自身人力的不足，后金统治者不得不从辽东汉人中补充人力，而被后金统治者派往坐台的汉人，“因与满洲一起坐台，遂称台尼堪”⑰。

2，清入关前的台尼堪

为了探寻清初台尼堪的来源，我们除参考《八旗满洲氏族通谱》（下简称《通谱》）和《清朝通志·氏族略》中的有关资料外，还在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检得一份很有价值的满文档案《正蓝旗满洲台尼堪三代宗谱档》（下简称《正蓝旗档》）。我们将上述三部文献互相参稽，⑱将清初台尼堪归附满洲的情况作一统计，列表：

从表中可以看出，努尔哈赤时期归附后金的台

原住地 / 户数 / 归顺满州时间	大凌河	辽东	辽阳	沈阳	盖州	抚顺	牛庄	铁岭	义州	沾河	绥山	匣塔子	台、六台、三台	章罗	吉林乌拉	宁古	长白	合计
国初（努尔哈赤天命年间）（1616～1626）			5		1				2			1	2					11
天聪（皇太极1627～1635）			4	2	5								1	1	2		2	17
年分无考者	16	2	4	1	1	5	5	1		2	1	1				1		40
合计	16	2	13	3	7	5	5	1	2	2	1	2	3	1	2	1	2	68

尼堪人数不多，主要来自辽阳、盖州数处。到了清太宗天聪年间，台尼堪的人数明显增多了。所以这样认为，不仅根据天聪朝归附的台尼堪户数超过了努尔哈赤时期这一事实，而且还因为：从表中“年分无考”一栏的四十户台尼堪的原籍考查，其中来自大凌河的即达十六户之多。大家知道，后金兵攻取大凌河城，时在天聪五年（1631）。由此可以推断，台尼堪的人数在天聪年间扩充最快，这与此时后金军队攻克明军在辽东的大批城堡台站有直接关系，也与皇太极大批收编汉人入旗的政策有关。

早在努尔哈赤时期，由于满族自身人力的严重不足，已不得不吸收其它民族，也包括汉族人进入八旗组织之内。皇太极对这一问题的认识则更为充分，他不仅重视吸收和利用明朝的各级官僚和汉族地主阶级知识分子进入自己的政权，也注意收编和招抚普通的明朝士兵和百姓。不过，在那一时期，满族贵族对于汉人，更多地是视为奴仆的。台尼堪在当时基本被编入满洲旗下各包衣牛录，其身分既为满洲王公贵族的奴仆，与一同坐台的满洲台丁自然不能享有平等待遇。例如天命八年（1623）努尔哈赤在下达给尼堪的文书中命令守台人丁“今年著沿台种地，来年无粮亦不予”⑲。守台人须耕田自给，这是清初八旗“出则为兵，入则为农，耕战二事，未尝偏废”⑳的传统，自不待言。然而，“兵农合一”的含义主要还是指八旗组织兼有政治、经济、军事多种职能来说的，并不排除八旗内部事实上存在着“兵”与“农”的分工，以努尔哈赤这条专门下达给汉族台丁的命令与天命年间朝鲜人李民寏所描绘的八旗将卒“但砺刀剑，无事于农亩”，“奴婢耕作，以输其主”㉑的情形相印证，再拿康熙朝以后遣往东北的台尼堪的低下地位（因为清廷后来对待东北台尼堪的做法也是有所依据的）来推测，包衣（奴仆）身分的台尼堪很可能承担着耕田供粮，赡养满洲台丁的义务。而满洲的守台将备，在初为守台人时“俱皆家徒壁立，仅可免于饥寒，”后来由于“台军之可以歛克而取也”，所以有人竟然“囊橐盈余而称巨富”，守台官缺也被视为“第一美缺”㉒了。总之，入关以前满汉台丁虽一同坐台，身分地位是不同的。满洲守台人的情况，史料记载甚为缺乏，台尼堪却确乎是父子相袭、成为一种专职的，以至后来台尼堪便成为专指这类人身份的名词了。

3，满族化的台尼堪

清朝入关后，满族统治者面对数量超出自身千百倍，并且因为民族压迫政策而对他们持极端敌视态度的汉族人民，亟感自己的处境的孤立，从而千方百计地设法扩大清朝专制统治的社会基础。在他们采取的各项措施中，比较成功的一项，就是对汉族的分化政策。具体地说，就是将为数众多的汉人，以归附满洲的时间先后为准，划分等级区别对待（虽然他们对这点并未明说，更不象元朝时的蒙古人那样公然用法律形式把人的社会等级固定下来）。满族统治者对跟随他们入关的辽东汉人特别优抚，顺治六年（1649）曾颁布优抚诏令，允许辽东人自愿编入满洲旗内，“照满洲一例恩养”㉓。台尼堪在辽东汉人中归附较早，“从龙入关”以后，身分更是明显提高，我们以《正蓝旗档》为例，将其所载的二十三户台尼堪情况分别作一统计，列举如下，应该是能说明一些问题的：

一，清太祖努尔哈赤时归顺的王国左、王国用两户。他们是天命七年（1622）跟随蒙古兀鲁特贝勒索诺木降附后金的，作为较早归附的所谓“陈汉人”，这两户虽被编入满洲旗下，却未入于包衣牛录。关于他们的情况后面还要谈到。

二，天聪朝归附满洲旗的五户，均被编入包衣牛录。其中康熙二十五年（1686）由包衣佐领抬旗而入于满洲旗分佐领的二户，见于《正蓝旗档》：“正蓝旗满洲阿林佐领另户领催老格色、披甲陶格等呈称：吾等高祖文高，抚顺地方人。台姓，台尼堪。向为平郡王包衣佐领下人。康熙二十五年抬旗，编入此满洲佐领”。这便是其中的一户。此外，康熙二十七年（1698）抬旗的一户，至乾隆朝仍为包衣籍者二户。这仍为包衣的两户人中，一户明福，本身为都察院的八品笔帖式，其叔叔色和里曾任参领，实际身分其实已脱离了奴籍。

另一户双喜的情况也值得注意，见同档载称：“包衣金湖佐领下闲散双喜：吾等高祖克惇，姓张。原盛京大凌河地方尼堪。因与满洲人一起坐台，遂称‘台尼堪’。随世祖入京后，将吾等编入正白旗满洲包衣管领，雍正元年分给和硕恭亲王门上。乾隆五年蒙王施恩，将闲散双喜，编入勋旧包衣满洲金湖佐领。”既然由包衣管领改入包衣佐领需经恭亲王的恩准，这是否也反映了旗下包衣人身份地位上的某些细微变化呢？关于这方面问题，尚有待今后的研究。

三，另外十五户，归附满洲的确切年分阙载。

不过，他们的情况基本相同，在《正蓝旗档》中，都有这样一段话："（吾等）原盛京大凌河地方尼堪，因与满洲人一起坐台，遂称'台尼堪'。随世祖入京后，将吾等编入满洲旗下满洲佐领。"这部分人既为大凌河地方原籍，显然是天聪年间入旗的，这一点在前面已经谈到。在编入之初，可能也如前面双喜等五户的先人一样统属包衣身分，但是在顺治年间被陆续抬旗。以上二、三两部分占了《正蓝旗档》的大多数，在台尼堪身分变化的问题上，应该是有代表性的。

从上述统计中可以看出，绝大多数的台尼堪，在入关以后陆续由内务府或王公府属佐领抬入满洲旗分佐领之内。仍然留在包衣籍内的，只是极少数，而且身分也起了明显的变化。所谓抬旗，情况各有不同，据清人说："建立功勋，或上承恩眷，则有由内务府旗下抬入八旗者，有由下五旗抬入上三旗者"。㉔台尼堪的抬旗当属前一种情况，因其前世身分卑贱，所以视抬旗之典，更为希世之殊荣。台尼堪抬入满洲旗分佐领的时间，基本上是从顺治至康熙中叶（1644—1700），这正是满族统治者在关内立足未稳，政局动荡不定，亟需扩充兵力和扩大政治影响的时期，台尼堪得以享此"殊荣，"显然是适应了统治者的这种特殊需要的。

另据《通谱》，其所载的63户台尼堪中，属于满洲正黄旗的21户，正蓝旗的17户，镶白旗的19户，正白旗的2户；此外镶黄、镶白、正蓝、正黄旗的包衣各一户。可见台尼堪在满洲各旗的分布明显不均，主要集中于正黄、正蓝和镶白三旗之中。大家知道，入关以前，正黄、正蓝与镶黄旗并为满族最高统治者自将之旗，后来又以镶白旗换出正蓝旗，作为上三旗。档案资料已经证实，在入关前后的一段时间内，八旗中汉人奴仆的人数以上三旗为多，而上三旗中又以满洲三旗为最。上述台尼堪的的旗籍隶属情况，也可以作为大部分台尼堪出身包衣亦即奴仆的一个旁证。不过，他们逐步跻入了各满洲旗分佐领，这与《通谱》中所列举的其他满化汉人，如尼堪、抚顺尼堪的绝大多数，始终隶属内务府以及下五旗王公府属佐领的情况殊为不同，是很应引起注意的一点，因为它在一定程度上揭示了满洲旗下包衣汉人身分变化的不同途径㉕。

台尼堪身分变化的过程，同时也就是他们与满族融合的过程。从组织形式上看，台尼堪具有自己特的点，他们并没有象加入满州旗分的其它民族如高丽、索伦、俄罗斯等那样单独编设佐领，而是始终与满洲人丁合编的。这一点已为《八旗通志·旗分志》的记载所证实，同时也可以在档案中找到更直接的证明。例如，满文《镶白旗满洲清查添设佐领缘由档》在记载米德公中佐领源由时说："康熙十三年由公阿佐领下三十余满洲、阿津太佐领下三十余台尼堪，华尚佐领下三十余满州，共缵凑一百丁编为一佐领"。㉖

另外，从前引《正蓝旗档》也可以看出，台尼堪是散处于各个满洲佐领之下的。满族统治者这样做的目的，有可能是出于对汉人的疑忌和防范，不管他们的主观愿望怎样，这一做法的确产生了相当深远的客观效果。

首先，编入满洲旗分的台尼堪，可以肯定地说，是位于汉人、汉军旗人、内务府包衣旗人等等这层层等级的最上一层。他们在与满洲人长期相处的过程中，逐渐与满洲正身另户旗人享有了完全同等的待遇，应试做官也均为满缺。在《正蓝旗档》中，台尼堪的后代任员外郎、中书、参领、骁骑校、护军校者不乏其人，而其中最有代表性的，当为性桂。《国朝耆献类征》卷68《性桂传》记载："性桂，满洲正蓝旗人，姓王氏，先世居义州，国初来归"，参照《正蓝旗档》第三谱："吏部尚书性桂等之老祖王国左，义州地方人，王姓，天命七年随兀鲁特贝勒索诺木来归……编入满洲旗……"，说明二文中的性桂，当属一人无疑。他的老祖王国左，为最早归顺满洲的所谓陈汉军，我们在前面章节中已经提到。性桂自康熙末年至乾隆之初，历任监察御史、大理寺卿、都察院左副都御史、浙江总督、杭州将军、兵部尚书、吏部尚书等显职㉗，均为满缺，并被列入《满洲名臣传》中。官书中全然未提到他的台尼堪身世，甚至他的姓氏亦未列入《通谱》的台尼堪姓氏之内，俨然已是满洲贵宦的一员了。

其次，随着满洲化程度的加深，台尼堪逐渐改换了满名。其中不少人因为坐台，早已将汉族本姓改称"台"姓（《通谱》则将台姓写作唐姓，或作谈姓），入关后，台尼堪从第二、三代，最迟不过第四代均改用了满名。性桂即是一例，此外如林来凤，其子一名费扬阿，官至内阁中书，一名苏克济，为护军校，一名林超，刑部员外郎，三子中仅林超一人仍袭汉姓，另二人已采用满名；又如张恭生，子张天寿，孙张玉柱。玉柱有三子，改称色赫

哩、萨哈哩等，这是第四代改用满名的例子；王弼，子王昭，王昭有六子，皆从满名，这是第三代改换满名的例子；曹聚会，子德克尽、德克特，这是从第二代起改用满名的例子㉘这类例子很多，无庸赘述。

从清入关初至乾隆朝近百年，与满洲人丁同处于满州八旗之内，且与满洲另户旗人享有同等政治地位和经济待遇的台尼堪，无论其精神面貌、生活习惯和心理状态，与满人已无甚区别，况且很多人已经自认为是满族的成员了。乾隆五年（1740）编纂《八旗满州氏族通谱》时清廷决定将他们的姓氏列于满州姓氏之后（见前面引文），或可看成是官方对这一事实的承认。

民族是一个历史的范畴。在清朝的历史上，尤其是在清军入关之初那个社会极剧动荡的时期，民族之间的融合远较和平时期来得剧烈。进入八旗组织的很多汉人，逐渐被满族融合并最终成为它的成员，是历史上确曾存在过的事实，台尼堪就是典型的例子。

---

①⑧魏声和《鸡林旧闻录》下，页9上，10下。

②见莫东寅《满族史论丛》页172。

③《八旗满洲氏族通谱·凡例》，页4上。

④《盛京通志》(乾隆四十三年本)卷13，页3。

⑤《盛京通鑑》卷7《六边衙门应办事宜》，页269—270。

⑥《锦西县志》卷2，页4。

⑦宋小濂《北徼纪游》页13。

⑨⑫《柳边纪略》卷1，页4上下。

⑩《奉天通志》卷170，军备三，页3991。

⑪《滦阳录》（《辽海丛书》第一集）卷2。

⑬《清太祖朝老满文原档》（二）页13，79。

⑭《清太宗实录》卷28，页15下—16下。

⑮《清太宗实录》卷8，页12上下。

⑯〔日〕周藤吉之《清代满洲土地政策之研究》页420，引《清三朝实录》中《太宗实录》。

⑰㉘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八旗杂档》第26号《正蓝旗满洲台尼堪三代宗谱档》（满文）。

⑱《通谱》卷69共载台尼堪39姓，63户，《正蓝旗档》共载台尼堪23户，其中18户与《通谱》同，2户在《通谱》中被列入“抚顺尼堪姓”，另外3户《通谱》阙载；两相参照，此表按68户计。

⑲《满文老档》太祖朝2页679。

⑳《清太宗实录》卷7，页5下。

㉑李民寏《建州闻见录》（清初史料丛刊本）页43。

㉒《天聪朝臣工奏议》卷下《徐明远谨陈六事奏》。

㉓《清世祖实录》卷42，页9下10上。

㉔吴振棫《养吉斋丛录》（光绪二十二年刊行本》卷1，页2下。

㉕莫东寅《满族史论丛》页143谓满洲旗分内高丽姓、尼堪姓、台尼堪姓、抚顺尼堪姓“全是包衣”的说法，显然是不够准确的。

㉖《八旗杂档》第192号（满文）。

㉗见《国朝耆献类征》卷68，页37上，并参见《满洲名臣传》卷37，页24上下。

清史研究通讯（季刊）

主编：李鸿彬

一九八八年第三期（总第25期）

1988年9月15日出版

编辑　《清史研究通讯》编辑部（北京张自忠路3号）

出版发行　中国人民大学书报资料中心（北京张自忠路3号）

印刷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国内订购处　北京1122信箱发行科

国外发行　中国北京：1122信箱国际部　中国国际图书贸易总公司　北京2820信箱

北京市期刊登记证第975号　国内外公开发行　国内定价：0.96元